（上接B103版）

规定。

2、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本次会议的通知。

3、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4、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肖会明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同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认为，董事会审议的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给予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理回报和保证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①公司年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②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4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③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公司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公司关于支付2014年度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能有效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公司关于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2014年度核销资产的议案符合国家各项会计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发展。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1、《关于公司确认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阅，并发表监督意见如下：

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审议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七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表决上述关联交易时，全体董事均履行了谨慎、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该关联交易出具了审核意见，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日常关联交易未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维护了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2、《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5年5月届满，根据公司部分股东的推荐，提名肖会明先生、周芳女士、王常辉先生和丁维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①选举肖会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②选举周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③选举王常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④选举丁维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议案除第七项、第八项、第十项内容外，其他议案均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监事推荐函。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24日

附件：个人简历

肖会明 男 50岁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 曾任乌鲁木齐市体改委流通处处长、体改委企业改革处处长；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改革处处长。现任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党委委员，兼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芳 女 48岁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 会计师 曾先后在新疆化工建筑安装公司财务科担任工业、商业、建筑安装业会计核算工作、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本公司监事。

王常辉 男 37岁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 经济师 曾任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战略主管；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果蔬产业公司企业运营主管、综合部副经理；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主管。现任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兼任本公司监事。

丁维 女 40岁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 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任职资格 曾先后任公司天山百货大楼食品商场部主任；公司政治处组织干事；公司团委副书记、书记；公司人力资源部培训业务副经理、经理；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政治处主任。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资产管理部部长、政治处主任，兼任本公司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候选人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编号：临2015-025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在年报期间就年报相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有效沟通。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事务所”）针对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制定了详细的审计工作计划，并提前进行了预审，现已按照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完成了年报审计工作。瑞华事务所在2014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充分反映公司2014 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出具的审计结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时也对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中肯的建议，为公司规范运营提供了专业的支持。

瑞华事务所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在其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勤勉尽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很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为了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瑞华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1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一年，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8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编号：临2015-026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的规范性要求，公司 2015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变更如下：

公司原经营范围为：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食盐、保健食品和其他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散装食品的零售；肉、禽、鱼分割销售；药品零售；瓶装酒销售、卷烟销售；图书、报刊、杂志零售；音像制品零售；二、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住宿；美发；餐饮；旅游项目；卤制品、米面制品加工及销售（上述经营范围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具体经营项目以所属分支机构的许可证核实为准）。普通货物运输；儿童电子娱乐；美容美发。

一般经营项目：其他商业或服务的综合性经营及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存储服务；搬运装卸服务；首饰加工、维修；电子商务服务；停车场服务；机动车维护与保养；蔬菜、园艺作物的种植；谷物及其他作物的种植；内陆养殖。

现增加：“航空机票销售代理；房屋场地租赁；日用百货的销售；物业管理；会展服务；广告制作、设计、发布；增值电信服务；增值水、电服务”。并对原有经营范围内容的表述进行规范细化。

变更为：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食盐、瓶装酒、保健食品和其他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散装食品的零售；肉食分割；药品零售；卷烟零售；图书、报刊、杂志零售；音像制品零售；二、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餐饮；住宿(上述经营范围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具体经营项目以所属分支机构的许可证核定为准)；普通货物运输；面食制品、丸子、面包、冰淇淋、(寿司) 卤制品的现场制售（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儿童电子娱乐（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其他商业或服务的综合性经营及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仓储服务；搬运装卸服务；美容美发；首饰加工、维修；电子商务服务；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汽车装饰装潢；旅游开发；蔬菜、园艺作物、谷物的种植；水产品养殖；航空机票销售代理；房屋场地租赁；日用百货的销售；物业管理；会展服务；广告制作、设计、发布；增值电信服务；增值水、电服务。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网公告附件：《公司章程》（2015年4月修订版）全文。

备查文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编号：临2015-028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中“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公司”或“本公司”，“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为“汇友地产”或“该公司”，“新疆广汇信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为“信邦地产”，“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为“广汇地产”，“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为“广汇集团”。

●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汇友地产与关联方信邦地产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该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没有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日常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2015年4月22日，公司在公司六楼会议室现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9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确认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汇友地产就该公司开发建设的航空嘉苑小区、马德里春天小区和中央郡小区与关联方信邦地产签订的《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合同》、《商品房代销合同》项下所述的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予以确认及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上述事项将于2015年5月14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会前审阅本议案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认为本次交易事项系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属合理、合法的经济行为，涉及材料详实完备，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七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14年度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的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该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关联交易决策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关于确认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同意将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确认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的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该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的内容及定价原则合理，符合公平、公正和公开的精神，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以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报告公司监事会。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确认，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公司就2013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汇友地产与关联方信邦地产签订的《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合同》和《商品房代销合同》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并对双方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进行确认和预计：2014年度汇友地产与信邦地产因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合同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约9,500万元，因商品房代销合同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约13,300万元。详见2014年2月13日和2014年3月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临2014-003号、008号公告。

2、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4年预计金额（万元）	2014年与关联人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委托代建	信邦地产	9,500	9,285.87	不适用
委托代销	信邦地产	13,300	14,859.31	
合计		22,800	24,145.18	

2014年1-12月，汇友地产向信邦地产实际支付代销费用14,859.30万元，支付代建费用9,285.87万元。汇友地产依据收入配比原则，在2014 年1-12月计入成本费用的代销费用为14,889.95万元（其中：销售代理佣金8,508.54万元、销售推广费用6,381.41万元）；2014年1-12月计入开发成本的代建手续费为9,438.08万元。

3、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2015年度与关联人累计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14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委托代建	信邦地产	5,750	100	9,285.87	100	上述三个项目的开发和销售均已接近尾声。
委托代销	信邦地产	8,050	100	14,859.31	100	
合计	/	13,800	100	24,145.18	100	

二、交易双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交易双方介绍

1、企业名称：新疆汇友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12月28日

企业法定代表人：王琳

企业注册地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卫星路475号

企业办公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165号中天广场7楼

企业注册号码：650000038002102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69781602-5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为准）；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设备租赁，仓储服务。

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比例：本公司出资20,000万元，占50%；广汇地产出资20,000万元，占50%。

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汇友地产总资产132,872.68万元，所有者权益69,615.29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212,774.77万元，净利润33,099.14万元。

2、企业名称：新疆广汇信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0年4月26日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铁军

企业注册地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卫星路475号紫金矿业大厦901号

企业注册号码：650000003002194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55243132-7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为准）；房地产开发、销售、租赁；建材、百货的销售；投资咨询；销售策划。

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广汇地产出资50,000万元，占100%。

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信邦地产总资产610,124.22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68,159.09万元，2013年度营业收入74,983.46万元，净利润33,378.76万元。截止201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信邦地产总资产772,755.48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71,151.98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16,144.15万元，净利润708.41万元。

3、企业名称：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140,860万元

成立日期：1994年10月7日

企业法定代表人：董金山

企业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165号

企业注册号码：650100410000032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62555473-2

经营范围：开发、经营房地产及健身娱乐设施；餐饮，美容美发，住宿，洗浴服务，KTV，小商品零售。

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广汇集团出资105,645万元，占75%；富高利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出资35,215万元，占25%。

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广汇房地产公司总资产1,878,284.03万元，所有者权益928,402.59万元，2013年度营业收入252,668.27万元，净利润123,369.34万元。截止201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广汇房地产公司总资产1,859,294.70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782,781.32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69,869.34万元，净利润19,751.26万元。

4、企业名称：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人民币355,570.036万元

成立日期：1994年10月11日

企业法定代表人：孙广信

企业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津南路65号（广汇美居物流园）

企业注册号码：650000030002769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62553147-7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业、汽车组改装业、证券业、化工机械制造业、环保锅炉制造业、液化天然气业、煤化工项目、汽车贸易及服务的投资；高科技产品开发；会展服务。

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孙广信出资252,724.656万元，占71.08%；新疆创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5,094.676万元，占15.49%，其他47名自然人股东出资47,750.704万元，占比13.43%。

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广汇集团总资产2,321,617.54万元，所有者权益746,316.64万元，2013年度营业收入8,351.51万元，净利润26,389.00万元。截止201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广汇集团总资产13,617,816.7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2,218,677.42万元，2014年1-9月营业收入7,427,756.0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7,247.39万元。

（二）、关联关系

2012 年 6月19日公司接到广汇集团关于增持本公司股份的通知：广汇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截止2012年6月19日，持股总数为15,598,78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08%；截止2014年12月31日，广汇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31,127,31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311,491,352股的9.993%。

与本企业关系：信邦地产的实际控制人广汇集团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

该关联人符合《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10.1.3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关联方信邦地产均按约定履行了相关承诺，未出现违约情形，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汇友地产与关联方信邦地产签订《建设项目委托代建合同》，将该公司开发建设的①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迎宾北一路7号，宗地号为03-087-00128、03-087-00129的航空嘉苑小区，②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西外环北路728 号，宗地号为03-042-00625-C的马德里春天小区，③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平顶山东二路7号，宗地号为02-002-00619、02-002-00631C、02-002-00589、02-002-00590、02-002-00632-C、02-002-00634-C、02-002-00622的中央郡小区的项目建设委托给信邦地产实施代建管理；与信邦地产签订《商品房代销合同》对上述委托已建成的具备商品房现房销售条件及自行开发建设的尚未建成的已具备商品房预售条件的房屋（包括住宅、车库、车位、铺面、库房等，以下称“商品房”） 由信邦地产代为销售。汇友地产同意由信邦地产进行商品房的对外销售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与销售有关的形象策划、对外宣传等。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依据以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通过引进在项目管理及营销方面均具有专业优势的信邦地产，提高汇友地产建设项目管理和营销水平，有利于提高该公司房地产项目工程建设的进度和质量、控制项目投资风险、降低建设和销售成本，从而提升项目盈利水平。

本次交易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三）、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四）、《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函》。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编号：临2015-029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证券投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调整证券投资额度具体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公司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2000万元（含2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充分研究证券市场的前提下，行使上述资金运作的执行权。详见公司于2008年4月2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编号为临2008-003号公告。

为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回报，公司决定调整证券投资额度：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将以自有资金投资于证券市场额度由2000万元调整至5000万元（含5000万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充分研究证券市场的前提下，行使上述资金运作的执行权。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二、证券投资的期限

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决策不再投资之日止。

三、投资范围

公司须选择在中国证监会核准营业的证券公司以公司名义设立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进行证券投资。投资范围包括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定向增发等二级市场投资，债券投资，购买基金、信托产品，新三板交易；不包含证券衍生品。

四、调整的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调整证券投资额度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证券投资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①金融市场风险：证券投资短期收益受市场波动的影响；

②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投资实际收益存在不可预期性。

2、风险控制措施

①公司借鉴国际较为成熟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框架，立足公司实际情况，颁布实施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内部控制制度汇编》，通过《资金管理制度》，规范资金活动的筹资、投资及资金运营等业务操作，优化资金筹措，控制资金风险；通过投资管理制度，加强对公司投资项目的监管和过程控制，确保投资项目有效运营；公司对于证券投资具有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②公司制订了《投资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风险控制、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管控证券投资各环节各流程风险。

③公司将加强对证券市场的分析和调研，持续跟踪证券投资的情况，认真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保障资金的安全性。

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证券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⑤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证券投资具体情况。

七、证券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证券投资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八、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公司证券投资额度的独立意见

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建立了《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办法》，详细规定了公司证券投资的审批流程和权限，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公司本次调整证券投资额度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和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关于调整公司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

九、上网公告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函》。

十、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4月24 日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编号：临2015-030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5年5月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2015年第四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宗平先生、赵晖女士、袁桂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备查文件：公司工会推荐职工监事文件。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24日

附件：个人简历

李宗平：男 56岁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 高级政工师 曾任新疆轻工集团党政办办公室秘书、副主任、主任；新疆轻工集团纪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党政办公室主任；新疆轻工集团副总经理、纪委副书记；新疆友好集团华骏房产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友好现代生态农业园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友好会展中心项目（红光山项目）办公室副主任、新疆友好集团华骏房产公司总经理、友好现代农业生态园经理，兼任本公司监事。

赵晖：女 45岁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 会计师、经济师 曾任公司友好商场服装部副经理、天百大楼财务科副科长、天百质量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天百门店四楼现场副主管、友好门店三楼片区主管、库尔勒天百购物中心副店长、友好门店副店长、天百门店副店长。现任本公司天百门店店长，兼任本公司监事。

袁桂玲：女 40岁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 曾任本公司天百大楼百货商场钢糖组组长、化妆部主任、针童商场针杂部、内衣部主任、天百门店现场副主管、主管、友好门店副店长、美美友好购物中心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美美友好购物中心总经理，兼任本公司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人员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600778　　证券简称：友好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1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5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5月14日　　11点 00分

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668号公司6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5月14日

至2015年5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关联交易类别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公司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7	《公司关于支付2014年度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
9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1	《公司2015年度贷款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确认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3.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3.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聂如旋	√
13.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黄卫东	√
13.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袁宏岗	√
13.0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建国	√
13.0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勇军	√
14.00	《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14.01	独立董事候选人：蒲春玲	√
14.02	独立董事候选人：董新胜	√
14.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唐立久	√
14.04	独立董事候选人：黄辉	√
15.00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4)人
15.01	监事候选人：肖会明	√
15.02	监事候选人：周芳	√
15.03	监事候选人：王常辉	√
15.04	监事候选人：丁维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七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七届二十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 2015 年 4月24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及后续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第9项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1项至第15项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第12项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78	友好集团	2015/5/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5年5月13日上午10:00---14:00时，下午15:30---19:30时（北京时间）。

（二）、登记地点：乌鲁木齐市友好南路668号6楼公司证券投资部

（三）、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